

訓俗遺規





訓俗遺規摘鈔卷三

桂林陳宏謀榕野圃原編

司馬溫公居家雜儀

公名光字君實 宋宰相諡文正

積善堂

書館藏 惠堂

宏謀按正倫理篤恩義辨上下嚴內外居家之要道也。溫公正色立朝先正身以正一家法肅意周可為古今儀則所著家範父子祖孫兄弟叔姪夫婦一家之中各盡其道皆有懿行以實之限於卷帙不及附刊然得此而遵循不越亦足以整齊門內無愧聖家之道矣。

凡為家長必謹守禮法以御羣子弟及家眾分之以職授之以事而責其成功制財用之節量入以為出稱家之有訓俗遺規 卷三 居家雜儀 一

無以給上下之衣食及吉凶之費皆有品節而莫不均一。盡其所有而均之雖糲食裁省充費禁止奢華常須稍有贏餘以備不虞。

凡諸卑幼事無大小無得專行必咨稟於家長。凡為子為婦者毋得蓄私財俸祿及田宅所入盡歸之父母舅姑當用則請而用之不敢私假不敢私與。

凡子事父母孫事祖婦事舅姑亦同天欲明咸起盥漱櫛

總具冠帶味爽適父母舅姑之所省問父母舅姑起子供藥物藥物乃關身切務人子必當親自供進不可但委婢僕婦具晨羞俱具畢乃退

各從其事將食子婦請所欲於家長退具而供之尊長舉

筓子婦乃各退就食。丈夫婦人各設食於他所。依長幼而坐。其飲食必均。一幼子又食於他所。亦依長幼。男坐於左。女坐於右。及夕食亦如之。既夜。父母舅姑將寢。則安置而退。居閒無事。則侍於父母舅姑之所。容貌必恭。執事必謹。言語應對必下氣怡色。出入起居必謹扶衛之。不敢涕唾。喧呼於父母舅姑之側。父母舅姑不命之坐。不敢坐。不命之退。不敢退。

凡子受父母之命。必籍記而佩之。時省而速行之。事畢。則反命焉。或所命有不可行者。則和色柔聲具。是非利害而白之。待父母之許。然後改之。若不許。苟於事無大害者。亦當曲從。若以父母之命爲非。而直行已志。雖所執皆是。猶爲不順之子。况未必是乎。

凡父母有過。下氣怡色柔聲以諫。諫若不入。起敬起孝。悅則復諫。不悅與其得罪於鄉黨州閭。寧熟諫。父母怒。不悅而撻之流血。不敢疾怨。起敬起孝。

凡爲人子弟者。不敢以富貴加於父兄宗族。

凡爲人子者。出必告。反必面。有賓客。不敢坐於正廳。升降不敢由東階。上下馬。不敢當廳。凡事不敢自擬於其父。

凡父母舅姑有疾。子婦無故不離側。親調嘗藥餌而供之。父母有疾。子色不滿容。不戲笑。不宴遊。一切不得如平時。甚則下交廳不

訓俗遺規

卷三

居家雜儀

衣舍置餘事。專以迎醫檢方合藥爲務。疾已復初。凡子事父母。父母所愛亦當愛之。所敬亦當敬之。至於犬馬盡然。况於人乎。

凡子事父母。樂其心不違。其志樂其耳目。安其寢處。以其飲食忠養之。幼事長。賤事貴。皆倣此。

凡子婦未敬未孝。不可遽有憎疾。姑教之。若不可教。然後怒之。若不可怒。然後笞之。屢笞而終不改。子放婦出。然亦不明言其犯禮也。子甚宐其妻。父母不悅。出子不宐其妻。父母曰。是善事我。子行夫婦之禮焉。沒身不戕。

凡爲宮室。必辨內外。深宮固門。內外不共。井不共。浴室不

訓俗遺規

卷三

居家雜儀

三

共廁。男治外事。女治內事。男子晝無故不處私室。婦人無故不窺中門。男子夜行以燭。婦人有故出中門。必擁蔽其面。男僕非有繕修。及有大故。謂水火盜賊之類。不入中門。入中門。婦人必避之。不可避。亦必以袖遮其面。女僕無故不出中門。有故出中門。亦必擁蔽其面。鈴下蒼頭。但主通內外之言。傳致內外之物。切得。輒升堂室。入庖廚。

凡卑幼於尊長。晨亦省問。夜亦安置。坐而尊長過之。則起。出遇尊長於塗。則下馬。不見尊長。經再宿以上。則再拜。五宿以上。則四拜。賀冬至。正旦。六拜。朔望。四拜。凡拜數。或尊長臨時減而止之。則從尊長之命。

凡受女婿及外甥拜。立而扶之。外孫則立而受之可也。
凡節序及非時家宴。上壽於家長。卑幼盛服。序立如朔望
之儀。先再拜。子弟之最長者一人。進立於家長之前。幼者
一人。執酒盞立於其左。一人執酒注立於其右。長者跪斟
酒祝曰。伏願某官備膺五福。保族宜家。尊長飲畢。授幼者
盞。注反其故處。長者俛伏興退。與卑幼皆再拜。家長命諸
卑幼坐。皆再拜而坐。家長命侍者徧酢。諸卑幼皆
起。序立如前。俱再拜就坐。飲訖。家長命易服。皆退。易便服。
還復就坐。

凡內外僕妾。雞初鳴。咸起。櫛總盥漱。衣服。男僕洒掃廳事。
訓俗遺規 卷三 居家雜儀 四

及庭。鈴下蒼頭洒掃中庭。女僕洒掃室堂。設椅桌。陳盥漱
櫛。礪之具。主父母既起。則拂牀。襲衾。侍立左右。以備使
令。退而具飲食。得閒則浣濯。紉縫。先公後私。及夜。則復拂
牀。展衾。當晝。內外僕妾。惟主人之命。各從其事。以供百役。
凡女僕同輩。謂長者爲姊。後輩謂前輩爲姨。務相雍睦。其
有鬪爭者。主父母聞之。卽訶禁之。不止。卽杖之。理曲者
杖多。一止。一不止。獨杖不止者。

凡男僕有忠信可任者。重其祿。能幹家事者。次之。其專務

欺詐。背公徇私。屢爲盜竊。弄權犯上者。逐之。
凡女僕年滿。不願留者。縱之。勤奮少過者。資而嫁之。其兩
面二舌。飾虛造謔。離間骨肉者。逐之。屢爲盜竊者。逐之。放
蕩不謹。言逐之。有離叛之志者。逐之。

呂新吾好人歌

宏謀按人皆知愛慕好人而存心行事有時近于不好者矣。今一一列出。孰爲好人。孰爲不好人。隨事可見。有志者可以自省。

天地生萬物。惟人最爲貴。人中有好人。更出人。中類好人。先忠信。好人重孝弟。好人知廉恥。好人守禮義。好人不縱酒。好人不戀妓。好人不愛錢。好人不使氣。好人不仗富。好人不倚勢。好人不欠糧。好人不侵地。好人不教唆。好人不妒忌。好人不說謊。好人不譁戲。好人沒閒言。好人不謗議。好人無互朋。好人沒浪會。好人不村野。好人不狂悖。好人

訓俗遺規

卷三 好人歌

五

不懶惰。好人不妄費。好人不輕浮。好人不華麗。好人不邈。好人不乖戾。好人不強梁。好人不暗昧。好人救患難。好人施恩惠。好人行方便。好人無詭計。惡人罵好人。好人不荅對。惡人打好人。好人只躲避。不論大小人。好人不得罪。不論大小事。好人合天理。富人做好人。陰功及後世。貴人做好人。鄉黨不咒詈。貧人做好人。說甚千頃地。賤人做好人。不數王侯貴。少年做好人。德望等前輩。老年做好人。遮盡一生罪。弱漢做好人。強人自羞愧。惡人做好人。聲名重十倍。好人鄉邦寶。好人家國瑞。好人動鬼神。好人感天地。不枉做場人。替天出口氣。吁嗟乎百年一去永不還。休做

惡人留惡諡

魏環溪庸言

公名象樞蔚州人順治丙戌進士仕至刑部尚書諡敏果

宏謀按魏環溪先生正色立朝百僚嚴憚讀其奏疏。剴切真摯無所忌諱。至今猶令人敬憚。所探庸言諸則。剛方正直之概。可以想見。而敦本尚實。密於自修。恕於責人。言之直截痛快。其警世也深矣。人心一念之邪。而鬼在其中焉。因而欺侮之。播弄之。晝見於形像。夜見於夢魂。必釀其禍。而後已。故邪心即是鬼。鬼與鬼相應。又何怪乎人心一念之正。而神在其中焉。因而監察之呵護之上。至於父母下。至於子孫。必致其福。而後

訓俗遺規

卷三 庸言

六

已故正心。即是神。神與神相親。又何疑乎。

子為父母慶生辰。膝下稱觴情也。禮也。至於我之生日。乃母難之日也。若受親戚鄰里門徒故交之祝。開筵扮戲。餽遺殺生。於心安忍。然斟酌情禮。凡我之生日。當齋心以報親。令我之子孫。次日稱觴以盡孝。庶幾兩全矣。老年慶壽事不能廢

如此猶為近理。若少年慶壽。決無此理。

市上肥甘之物。一。二家不可買盡。須留些與眾家。一嘗纔有滋味。富貴功名等物。皆然。愚同年友王近微讀而歎曰。予先子題小亭一聯。有但寬一步。當無失。每積三分。定有餘。亦此意也。

音人云。願識盡世間。好人讀盡世間好書。看盡世間好山。水。余曰。識好人。先自貧賤。愚拙始讀好書。先自學庸論孟。始看好山水。先自祠墓田廬。始昔人云。每閒坐。想古人無一在者。何念不灰。余曰。還想古人。至今尚在處。何念不憤。風水吾不敢知。知其理而已。祖父已死之骨。安厝未妥。子孫尚不興隆。况祖父在生之身。奉養未周。子孫豈無災禍。欲於葬後享福利。須要生前致歡心。此吾所謂風水之理也。

常把自己說的好話。一一自問。你既不行。誰教你說出來。

訓俗遺規

卷三

庸言

七

程漢舒筆記

先生名大純號一齋湖廣孝感人仕黃岡縣教諭崇祀鄉賢

宏謀按漢舒先生乃同館二洙先生之尊人余於二洙處得讀其筆記一冊深服其讀書以窮理爲本講學以力行爲先故所言無非根極理要曲盡人情想見先生之閱歷有得檢身省心常若不及之意所謂有物之言也敬錄其有關於居家處世者數條以爲世俗訓且以誌景慕之私云

人壞念將起時只覺得可恥便有轉機

常人之畏天在禍福學者之畏天在是非常人之畏天在罪孽難遣之際學者之畏天在事機將動之初

訓俗遺規

卷二

程漢舒筆記

八

我輩動談經濟且看他在家中設施布置是如何近處不能感動未有能及遠者小處不能條理未有能治大者親者不能聯屬未有能恪疎者一家生理不能全備未有能安養百姓者一家子弟不率規矩未有能教誨他人者人不能無差錯念頭只要扯得轉來周全人爭辯事必期於彼此相安若其中有一人不諒只以至誠動之不可失了周全的初意至家庭骨肉間尤用不得一毫忿疾慎之慎之

人家生事的家人其意亦或主於爲家主卽家主亦說他本來爲我及至生出事來破家蕩產只是家主受累這家

人如何算得是忠義之僕人。臣之急公奉上也。亦要識破此種道理。

子弟有冥頑之行。亦只正其事而止。添一毫忿嫉之心。不特不忍。亦使彼無自新之路也。

自己必無行惡得福。行善得禍之理。天下必無見善人而怒。見惡人而喜之情。君子可以自信矣。

人一心先無主宰。如何整理得一身正當。

人一身先無規矩。如何調劑得一家整肅。

訓俗遺規

卷三

程漢舒筆記

蔡梁村示子弟帖

先生名世遠福建漳浦人康熙己丑進士官禮部尚書諡文勤

宏謀按人所。以異於物者。惟此倫理耳。苟事事。從倫理上著想。則生平必無悖理傷道之舉。茲帖。所言無非以倫理為重。而明義利。培心地。精實切。當子弟之良藥也。梁村先生操行篤實。學術純正。為理學名臣。凡所著述。動關教化。讀二希堂集。可。以得其概矣。

寄示長兒

待僕從。不可刻薄。然不可不嚴。有玩法者。立刻處置。錢財。不清。亦即酌其輕重而處之。

訓俗遺規

卷三

示子弟帖

十

讀書最要限程。讀經史性理。隨力自限。總是每看必返。已。自考。古文亦隨力讀。時文以應試。晚閒以餘力及之。

今日接汝桐鄉季父來字云。汝凡事好自以為通曉。其實。一毫不識。蓋家中被人欺誑。順奉故也。當牢記痛改。與人。言語切不可有爭氣。我見汝在京與人言說。常有爭氣。此。損福損德之一端。須戒。

吾家子弟。最宜常勗。以立大規模。具大識見。不可沾沾焉。貪目前安卑。近朱子云。天下事壞於懶與私。最切今之弊。懶則不肯勤勵。學殖荒而志氣亦墜。私則自至親閒。尚分。畛域。有利心。尚望其有器識。有所建立哉。

跋祖祠規條

右家規十六條。乃世遠所稽之於古。及聞之於今者。已正之。父兄伯叔。以爲可行。願吾家長上。各以此勗其子弟。相規相勸。則人知尊祖敬宗。而相親和睦之意。行乎其間矣。世遠更推本平日父兄之訓。以爲衆子弟勗曰。凡人之所。以爲人者。在於篤倫理。而絕其自私自利之心而已。薛文清公戒子書曰。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倫理而已。何謂倫。父子。君臣。夫婦。長幼。朋友。五者之倫。序是也。何謂理。卽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五者之天理是也。於倫理明而且盡。始得稱爲人。苟倫理一失。雖

訓俗遺規

卷三

示子弟帖

十一

有人之名。實禽獸之行。仰貽天地凝形賦理之羞。俯爲父母一氣流傳之玷。將何以自立於人世哉。文清公此言。極爲親切。世遠竊謂倫理之虧。大抵由於自私自利。自私自利。則忌刻之心起。雖同祖共宗之人。不免自利。則止知有己。雖同氣兄弟。不顧夫忌者。小人之尤。况施之於同祖共宗之人。利者害德之物。乃至同氣兄弟之間。因財業而生嫌隙。此真禽獸之不若也。嘗見兄弟不和之人。其家必有死亡之憂。自古及今。無得脫者。人卽不懼身入於禽獸。獨不爲禍患計耶。吾宗素奉祖宗之明訓。凡所云云。皆不至是。然履霜堅冰。防其漸也。抑又聞之人有常業。必興其家。忠厚。

居。心。天。必。福。之。勿。以。氣。凌。人。勿。貪。其。非。有。勿。爲。賭。蕩。不。法。之。事。勿。爲。遊。手。無。常。之。人。遊。手。則。必。入。於。匪。類。賭。蕩。則。將。無。所。不。至。古。今。來。未。有。好。賭。而。不。喪。其。品。破。其。家。者。其。事。則。卑。污。苟。賤。貪。鄙。不。堪。其。歸。至。爲。父。母。所。不。齒。妻。子。所。厭。惡。人。每。自。知。之。而。自。蹈。之。何。耶。凡。此。數。者。由。於。其。人。之。趨。向。關。於。自。心。之。洗。滌。雖。父。母。且。不。能。勢。禁。豈。傍。人。所。能。理。論。忝。爲。一。本。之。親。有。同。祖。共。宗。之。誼。故。不。能。以。嘿。嘿。饒。舌。及。之。非。敢。爲。文。以。示。戒。也。至。世。遠。有。過。吾。父。兄。伯。叔。必。加。嚴。督。方。有。親。愛。之。心。或。兄。弟。之。閒。以。錢。財。而。分。畛。域。或。尊。長。之。前。以。褻。狎。而。取。侮。慢。或。恃。已。之。勢。奪。人。之。有。或。明。犯。訓。俗。遺。規。

卷三

示子弟帖

三

禮法。以自取戾。吾兄弟伯叔。必切指其事而明訓之。仍撻責於祖宗之前。以示戒焉可也。

李忠毅公誠子書

公名應昇字仲達江陰人萬曆進士官御史劾遊璫被難

李贈太僕卿

宏謀按此與椒山先生遺囑並爲獄中所書揚公之言詳且盡李公之言簡而該要皆各就其家之事勢及其子之材質而立論也事不外乎日用倫常理不離乎孝友恭儉家遭多難覆卵難完尚且諄諄於此彼安常處順之子弟顧重財帛而輕骨節驚名利而忘道義不重可惜哉至其悲涼切摯之情更在筆墨字句之外忠良蒙難至今讀之猶有餘痛焉

吾直言賈禍自分一死以報朝廷不復與汝相見故書數

訓俗遺規

卷三

誠子書

十三

言以告汝汝長成之日佩爲韋弦卽吾不死之年也

汝生長官舍祖父母拱壁視汝內外親戚以貴公子待汝衣鮮食甘噴喜任意嬌養既慣不肯服布舊之衣不肯食粗糲之食若長而弗改必至窮餓此宜儉以惜福一也汝少所習見遊宦赫奕未見吾童生秀才時低眉下人及祖父母艱難支持之日也未見吾囚服被逮及獄中幽囚痛苦之狀也汝不嘗膽以思豈復有人心者哉人不可上物不可凌此宜謙以守身二也

祖父母愛汝汝狎而忘敬汝母訓汝汝傲而弗親今吾不測汝代吾爲子可不仰體祖父母之心乎至於汝母更倚

何人。汝若不孝神明殛之矣。此宜孝。以事親三也。

吾居官愛名節。未嘗貪取肥家。今家中所存基業。皆祖父
母勤苦積累。且此番銷費大半。吾向有誓願。兄弟二分必
不多取一畝一粒。汝視伯父如父。視寡孀如母。卽有祖父
母之命。毫不可多取。以負吾志。此宜公。以承家四也。

汝旣鮮兄弟。止一庶妹。當待以同胞。倘嫁於中等貧家。須
與粧田百畝。至庶妹之母。奉事吾有年。當足其衣食。撥與
贍田收租。以給之內外出入。謹其防閑。此恩義所關五也。
汝資性不鈍。吾失於教訓。讀書已遲。汝念吾辛苦勵志勤
學。倘有上進之日。卽先歸養。若上進無望。須做一讀書秀
才。將吾所存諸稿簡籍。好好詮次。此文一。脈六也。
吾苦生不得盡養。他日伺祖父母百歲後。葬我於墓側。不
得遠離。

訓俗遺規

卷三

誠子書

十四

桴亭思辨錄 先生名世儀字道威太倉人

宏謀按桴亭先生爲學專力於格致誠正推暨於修齊治平思辨錄天德王道無所不貫茲所採者皆持己涉世之事人人可以理會者也言則平正而無奇理實切當而不易率而由之可以寡過矣昔人有言天下甚事不因忙後錯了世儀道天下甚事不因怒後錯了怒則忙忙則錯氣一動時不可不即時簡點使君自有婦羅敷自有夫語婉而嚴可爲見色思義之勗切莫做識得破忍不過的事

人相生於天然語有之有心無相相逐心生有相無心相

訓俗遺規

卷三

思辨錄

去

隨心滅知上視之非則去其傲知下視之非則去其弱知偷視之非則去其姦知邪視之非則去其淫心既平正則視瞻不期平正而自無不方正矣此之謂修身此之謂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

鑑明王先生曰功名心須是放淡予問何以能淡曰只是安箇命字子曰命字上須再加箇義字

晝坐當惜陰夜坐當惜燈遇言當惜口遇事當留心閒時忙得一刻則忙時閒得一刻

凡處事須視小如大又須視大如小視小如大見小心視大如小見作用昔人所謂膽欲大而心欲小也

或謂與傾險人處甚有害。曰甚有益。或問故。曰正使人言語動作一毫輕易不得。豈惟過失可少於敬字工夫上。亦甚增益。

改過之人如天氣新晴一般。自家固自灑然。人見之亦分外可喜。

冬溫夏清。昏定晨省。是事父母小節。能讀書修身。學爲聖賢。使其親爲聖賢之親。方盡得孝之分量。舜稱大孝。亦只是德爲聖人一句。

朋友是後來的兄弟。兄弟是天然的朋友。少同遊長同學。若得一心一德之兄弟。何樂如之。此古人所以深貴乎兄。

訓俗遺規

卷三

思辨錄

去

弟之互相師友也。

以身孝父母。不若以妻子孝父母。以身孝父母。容有不盡之時。以妻子孝父母。更無不到之處。子曰。父母其順矣乎。一句煞有意味。

教家之道第一。以敬祖宗爲本。敬祖宗在修祭法。祭法立。則家禮行家禮行。則百事舉矣。

今士大夫家。每好言家法。不言家禮。法使人遵。禮使人化。法使人畏。禮使人親。只此是一家中王伯之辨。

擇壻易。擇婦難。壻露頭角。選擇可憑。婦在深閨。風聞難據也。

江君遜問風水之說。於理有之乎。曰。山水是天地骨血。其
迴合會聚處。自有真穴。所以古人建都。必擇善地。然人子
葬親。又自有說。擇地次也。其要處在立心。立心欲親之體
魄安。不至有水泉螻蟻之患。此天理之至情也。如是者得
善地而富貴。應之立心爲求富貴。或停柩不葬。或欺盜侵
奪。此人欲之惡念也。如是者雖得善地而富貴不應焉。譬
之種植。人心則種子之善否也。風水則土地之肥瘠也。種
子善。雖瘠土未嘗不生。種子不善。雖極肥之土。未有種草
而得豆種稗而得穀者。所以儒者重心術不重風水。
凡人語言之閒多帶笑者。其人必不正。可易。

訓俗遺規

卷三

思辨錄

七

語有之一言。折盡平生禍。此蓋指刻薄之人言也。乃今之
人以能言刻薄之言爲能。末語先笑。恬不知警。殊爲可駭。
此風亦始於近日。未知將來作何底止。

謙字諂字本大懸絕。今人多把謙字看作諂字。又把諂字
看作謙字。殊不可解。有人於此。道德深重。學問該博。此所
當親近而師事者也。則曰。予奚爲而諂事之。至於勢位所
在。貨財所聚。又不覺發之慕之。而趨之恐後也。後生於此
處。看不分明。人品安得不壞。

利與義合。則與和同。文言曰。利者義之和也。利與義反。則
與害對。論語曰。放於利而行。多怨。

宏謀按寧都三魏有學行士林交推而叔子之名尤著觀其日錄語皆透宗覺精義妙理俱在目前未經人道一為拈出如開晨鐘如服清涼散足以發人深省已入錮疾也採錄不多而先生心地之爽朗識力之堅定已見一斑

事後論人局外論人是學者大病事後論人每將他人說得極愚局外論人每將難事說得極易二者皆從不忠不怨生出人極重一恥字即盜賊倡優若有些恥意在便可教化若

訓俗遺規

卷三日錄

大

其人雖未大惡或遇羞恥之事恬然可安肆然不畏則終身必無向善之日推到極不善事亦所肯為恥字是學人喉關聖人教人與小人轉為君子皆從恥上導引激發過去人一無恥便如病者閉喉雖有神丹不得入腹矣人於橫逆來時憤怒如火忽一思及自己原有不是不覺怒情躁氣渙然冰消乃知自反二字真是省事養氣討便宜求快樂最上法門切莫認作道學家虛籠頭語看過人最不可輕易疑人今如誤打罵人人可回手回口若懷疑人則此人一舉一動我有十分揣摩他無一毫警覺終身冤誣那得申時此逆億所以為薄道也

人做事極不可迂滯。不可反覆。不可煩碎。代人做事又極要耐得迂滯。耐得反覆。耐得煩碎。

與僕役工作人處。宜降體和氣。引之。言語有三。大益。縱其所言。使下情得以上達。而我亦可知。里巷好惡。及一切土

俗利害。物價貴賤。一也。言語往復。得舒其情。使之樂於從我。雖勞不苦。雖苦不怨。二也。話言閒或論天理王法。或說

善惡報應。隨事廣譬。亦可使其遷善改過。救補萬一。三也。凡人皆不可侮。無用人尤不可侮。蓋無用之人。無勢力無

才智。天至此也。窮了。惟天窮而無處。則天心必深憫念他。世閒千人萬人。遇著無告之人。便惻然動心。此便是天心

訓俗遺規 卷三 目錄 九

薄。可見處。天憫念他。我反欺侮他。便得罪於天。此等處。最可觀。人存心厚

我不識何等爲君子。但看日閒每事。肯吃虧的。便是

我不識何等爲小人。但看日閒每事。好便宜的。便是

凡做好人。自大賢以下。皆帶兩分愚字。至於忠臣孝子貞

女義士。尤非乖巧人。做得蓋至情之人。一往獨到。故私意

世情不能入其胸中。予嘗論朋友知己。若無些愚意。在終

到不得十分至處。

古云。父母卽欲以非理殺子。子不當怨。蓋我本無身。因父

母而後有。殺之。不過與未生一樣。古人看得兄弟亦重。差

父母不遠。蓋如兄弟三人。損失一個。則天地之內。止有兩個。任他萬國九州。若億若兆。人再尋一個來湊不得。聖賢言語。俱以實理實情。不可作教訓世人。過深一步話看。古今以婦人釀成父子兄弟朋友鄉鄰之釁者。不一而足。總以婦人之性。專一自是非人。其言偏屬有情有理。聽言者。又每是已婦而非人。婦雖賢智。亦陰移而不覺。故不聽婦言。自是難事。然試一平心推勘。婦人與人爭詬。百十次中。只有怨人責人。會有一次肯說自己不是。向人謝過否。然則世上婦人。盡是無過聖人也。平勘到此。其言自有不可聽處。且不必細細推論。一事一語。曲直所在。

訓俗遺規

卷三

日錄

三

人處財一分。定要十釐。便是刻與人。一事一語。定要相報。便是刻。治罪應十杖。定一杖不饒。便是刻。處親屬道理上。定要論曲直。便是刻。刻者不留有餘之謂。過此則惡矣。或問親屬如何。不論曲直。曰。若必論曲直。便與路人等耳。人處家。無數世親戚。數世通家人。往返周旋。自是德衰福薄。能知足者。天不能貧。能無求者。天不能賤。能外形骸者。天不能病。能不貪生者。天不能死。能隨遇而安者。天不能困。能造就人才者。天不能孤。能以身任天下後世者。天不能絕。

湯潛菴語錄

先生名斌河南睢州人順治己丑進士仕至工部尚書謚文正

宏謀按湯文正公講學以誠正為本論事以忠孝為先理學經濟彪炳國史語錄所載皆足以感發斯人之良心而策其力學之志氣所宜切已體察者也茲錄其切於居家處世者以為訓而吳中告諭之語尤有關於風俗人心故并錄之

齊家之道與治國不同臣之在國也有犯無隱若以此道施之於家則不可家之中不得徑行其直須有委曲默為轉移之法

教子弟只是令他讀書他有聖賢幾句話在胸中有時借

訓俗遺規

卷三 語錄

三

聖賢言語照他行事開導之他便易有省悟處課子溥等讀書嘗至夜分不輟曰吾非望汝早貴少年兒宜使苦苦則志定將來不不足也

彼此講論務要平心易氣即有不合亦當再加詳思虛已商量不可自以為是過於激辨舍己從人取人為善聖賢心傳正在於此否則雖所論極是亦見涵養功疎况未必盡是乎尤西堂先生云讓古人是無志不讓眼前人是好勝

每見朋友中自己吝於改過偏要議論人過甚至數十年前偶誤常記在心以為話柄獨不思士別三日當刮目相

待舜蹠之分。只在一念轉移。若向來所爲是君子。一旦改行。卽爲小人矣。向來所爲是小人。一旦改圖。卽爲君子矣。豈可一眚便棄。阻人自新之路。更有背後議人過失。當面反不肯盡言。此非獨朋友之過。亦自己心地不忠厚不光明。此過更爲非細。以後會中朋友。偶有過失。卽於靜處盡言相告。令其改圖。卽所聞未真。不妨當面一問。以釋胸中之疑。不惟不可背後講說。卽在公會。亦不可對衆言之。令彼難堪。反決然自棄。交祗互礪。日邁月征。庶幾其爲君子。先生撫吳時。問吳中上方山神最靈。祭賽最盛。起於何時。門人范景對曰。相傳是南宋時。沿流到今。靈異之說。皆出

訓俗遺規

卷三

語錄

三

鄉里傳播。先生曰。鬼神福善禍淫。治幽贊化。若來祭享者。方免其禍。不來祭享者。卽降以災。直與世間貪官行事一般。定是邪鬼。決非正神。

告諭曰。吳下風俗。每事浮誇粉飾。動多無益之費。外觀富庶。內鮮蓋藏。偶遇災祲。救死不贍。如迎神賽會。搭臺演戲。一節耗費尤甚。釀禍更深。此皆地方無賴棍徒。借祈年報賽爲名。圖飽食腹。每至春時。出頭斂財。排門科派。高搭戲臺。圍動遠近男婦。羣聚往觀。舉國若狂。廢時失業。田疇菜麥。蹂躪無遺。甚至拳勇惡少。尋釁鬪狠。攘竊荒淫。迷失子女。每每禍端。難以悉數。本院竊爲爾民計。以此無益之費。

天下亂時日少。太平日多。及其平定而產業既罄於人。向時富厚之子。今無立錫矣。此時當大有忍力。咬定牙根。平時少有積蓄。或鬻衣服。或鬻簪珥。藉以完糧。打叠精神。招佃闢墾。凡百費用。盡從各啻。千辛萬苦。以保守先業。太約不過一二年。過此凶險。仍可耕耘收穫。不失爲殷厚之家。譬如熬過隆冬。沍寒。春明一到。仍是柳媚花明矣。此際全看力量產不可鬻。而守之有道。不可不講。不善經理。付之童僕之手。任其耗蠹。積日累月。沃者變而爲瘠。潤者化而爲枯。稍瘠者化而爲石田。田瘠而畝不減。入少而賦不輕。平時僅可支持。一遇水旱催科。則立槁矣。是田本爲養生之物。變

訓俗遺規

卷四

恒產瑣言

三

而爲累身之物。且將追怨祖父。留此累物以貽子孫。予見此亦不少矣。然則如之何。而可欲無鬻產。當思保產。欲保產。當使盡地利。盡地利之道有二。一在擇莊。佃一在興水利。諺云。良田不如良佃。此最確論。良佃之益有三。一在耕種及時。一在培壅有力。一在蓄洩有方。古人言農最重時。早犁一月。有一月之益。故冬最良。春次之。早種一日。有一日之益。故晚禾必在秋前一日。至培壅。則古人所云百畝之糞。又云。凶年糞其田而不足。用力如此。一畝可得兩畝之入。地不加廣。畝不加增。佃有餘而主人亦利矣。蓄水用水。最有緩急。先後當揀則揀。當待則待。當棄則棄。惟有良

農老農知之。人家童僕管莊務。每喜劣佃而不喜良佃。良佃則家必殷實。體面不肯諂媚。人且性必梗直。樸野飲食必節儉。又不聽童僕之指使。劣佃則必惰而且窮。諂媚童僕聽其指使。以任其饕餮。種種情狀不同。此所以性喜劣佃而不喜良佃。至主人之田疇美惡。彼皆不顧。且又甚樂於水旱。則租不能足額。而可以任其高下。此積弊。佃戶不知。良佃所居。則屋宇整齊。塲圃茂盛。樹木葱鬱。此皆主人童僕力之所不能及。而良佃自爲之。劣佃則件件反是。此擇莊佃第一要務也。

禾在田中以水爲命。諺云。肥田不敵瘦水。雖有膏腴。若水澤不足。則亦等石田矣。江南有塘有堰。古人開一畝之田。則必有一畝之水以濟之。後人狃於多雨之年。塘堰都不修治。夫塘宜深且堅固。余曾過江寧南鄉。其田最號沃壤。其塘甚小。不及半畝。詢之士人。知其深且陡。有及二丈者。故可以溉數十畝之田而不匱。吾鄉塘最多。且大有數畝者。有十數畝者。然淺且漏。大雨後亦不滿。稍旱則露底。田待此爲命。其何益之有哉。向後興塘築堰。必躬自閱視。若有雨之年。塘猶不滿。其爲滲漏可知。急加培築。大抵劣農性情見識淺陋。每徼倖於歲之多雨。而不爲預備。童僕既以此開入花帳。又不便向主人再說。一遇亢旱。田禾立稿。

訓俗遺規

卷四

恒產瑣言

三五

日積月累。田瘠莊敝。租入日少。勢必鬻變。此興水利爲第一要務也。若不知務此。而止云保守前業。勢豈能由已哉。子弟每年春秋。當自往莊細看。平時無事。亦可策蹇一往。然徒往無益也。第一當知田界。田界不易識也。令老農指視一次。不能記。而再三大約五六次。便熟。有疑處。便問之。勿以曾經問過。嫌於再問。恐被人譏笑。則終身不知矣。第二當察農夫用力之勤惰。耕種之早晚。蓄積之厚薄。人畜之多寡。用度之奢儉。治田善否。以爲優劣。第三當看塘堰之堅窳。淺深。以爲興作。第四察山林樹木之耗長。第五訪稻穀時值之高下。期於真知確見。若聽童僕之言。深入茅

訓俗遺規

卷四

恒產瑣言

五

檐一坐。一飯一宿。目不見田疇。足不履阡陌。童僕糾諸佃人環繞喧譁。或無稗種。或借食租。或稱塘漏。或稱屋傾。以此恫喝主人。主人爲其所窘。匆遽而歸。問其疆界。則不知。問其孰勤孰惰。則不知。問其林木。則不知。問其價值。則不知。何益之有。此予少年所身歷者。至今悔之。

大約人家子弟。最不當以經理田產。爲俗事鄙事。而避此名。亦不當以爲故事。而襲此名。細思此等事。較之持鉢求人。奔走囁嚅。孰得孰失。孰貴孰賤哉。

人家富貴。暫時之榮寵。所恃以長子孫者。畢竟是耕讀兩字。子弟有三千金之產。方能城居。何則。二三千金之產。

豐年有百餘金之入。自薪炭蔬菜雞豚魚蝦醯醢之屬。親戚人情應酬宴會之事。種種皆取辦於錢。豐年則穀賤。歉年穀亦不昂。僅可支吾。或能不致狼狽。况居鄉則可以課耕數畝。其租倍入。可以供八口。雞豚畜之於柵。蔬菜畜之於圃。魚蝦畜之於澤。薪炭取之於山。可以經旬。屢月不用數錢。且鄉居則親戚應酬寡。卽偶有客至。亦不過具雞黍。女子力作。可以治紡績。衣布衣策蹇驢。不必鮮華。凡此皆城居之所不能。且耕且讀。延師訓子。亦甚簡靜。囊無餘蓄。何致爲盜賊所窺。

鄉居山水間優游俯仰。復有自得之樂。而無窘迫之憂。人

訓俗遺規

卷四

恒產瑣言

三六

苦不深察耳。果其讀書有成。策名仕宦。可以城居。則再入城居。一二世而後。宜於鄉居。則再往鄉居。鄉城耕讀相爲循環。可久可大。豈非吉祥善事哉。况且世家之產。在城不過取其額租。其山林湖泊之利。所遺甚多。此亦勢不能兼。若貧而鄉居。尙有遺利可收。不止田租而已。此又不可不知也。

耕讀堂雜錄

載言行彙纂
中未詳姓氏

謹按一門之內。物力不齊。賢愚不一。或以耕而佐讀。或以讀而兼耕。量材而授。亦善教之方也。張文端公恒產瑣言。已備言之。耕讀堂雜錄。士子以耕佐讀。濟窮乏。免饑寒。此時不至困貧。矢志異日。筮仕臨民。周知稼穡艱難。勞農勸相。較爲切實。固不僅有益鄉農田功而已。

士子株守章句。幸博一第。出身加民。如貪贓虧帑。欺公冒銷。寧守拙而不敢爲。故雖做官。仍是寒士。退休家食。若起滅詞訟。攬課侵肥武斷鄉曲。把持官府。此下流不肖之徒。訓俗遺規。

卷四

耕讀堂雜錄

三七

少顧廉恥。寧甘蹈此百工技藝。一無所嗜。呼爾蹴爾。又不屑受讀之外。舍耕何以爲生也。

每見讀書舊族。其承受世業。愈分愈薄。鋪排則有餘。核實則不足。粧飾門面。不知勤儉積蓄。不念衣食從來。一蕙一菜。買之市肆。男不耕。女不織。眼前尙在支吾。一經水旱婚喪等事。立見窮乏矣。又有舊家子弟。祖先固是名人親族。亦登仕版。然本身現在貧賤。則行乎貧賤。其本分也。乃身不遊黌宮。仍作儒生之態。口稱先人某公親族某人。爲聳動誇張之具。問以力田。則曰非我輩事也。囊殫不給。何所不爲又有種青矜志圖一館。無奈束脩微薄。仰事俯育不足恃。

倘一失節。則狼狽更甚。再四商確。惟自食其力。不至於啼
飢號寒。莫如以讀而兼耕。古人帶經而鋤。負薪掛角。原是
志向遠大。以讀兼耕。尙不致一時放空。若讀書鮮所成就。
改業務農。則必專心致志。竭力南畝。毋貪眠嬾起。毋人忙
我閒。毋以應酬而荒力作。毋以遊戲而失農時。三時之暇。
耕作之餘。仍可誦讀學原。不諱言農耕亦無妨於讀也。
陸放翁曰。子孫不可不使讀書。貧則教訓童蒙。以給衣食。
若能布衣草履。從事農圃。足跡不至城市。大佳。切不可迫
於衣食。爲市井小人事耳。

富貴之後。坐食而無生理。家計日貧。人勸之躬耕。則云不
訓俗遺規

卷四

耕讀堂雜錄

五

耐勞苦。勸之生理。則云苦乏本資。細微經紀力。可勉爲。乃
不屑爲。以爲有玷家聲。未幾貧困至極。下流污行。無不爲
焉。何向者無玷家聲之事。乃不屑爲。而後日大玷家聲之
事。竟甘心爲也。

儒家耕種。原未諳悉。最宜耐心。若貪多欲速。其願不酬。則
曰此原非我家所爲之事也。旁觀者亦曰。此固非若我輩
所能勝任也。退悔心生。旋作旋止。必至衣食無資。爲天下
廢人。終且爲天下匪人矣。

儒者不諳農功。須於耕耨時。僱覓誠實鄉民。深曉農務者。
令其率同在家僮僕。如法耕耘。車水上糞。業主卽履畝督

視。可以稽其勤惰。察訪其土宜物性。則一二年亦可得其大槩。至三四年自能精曉矣。

田忌旱。以蓄水爲利。田怕潦。以洩水爲利。蓄洩之法。全在因地制宜。如近潮。則隨潮灌注。近河。則倚河車陸。近泉。則泉源漸漬。此水利之因乎自然也。若平原高亢之地。則宜廣濬塘池。堅築陂壩。窪下之區。則宜多挑溝洫。深濬幹流。此水利之資乎人力也。

閩中水利。以迎潮築塘爲宜。江南水利。淮徐揚。以廣挑溝洫。疏通歸海爲宜。大江以南。則以開池塘。疏淤河。濬蕩湖爲宜。關中水利。高阜。則以沿山開渠。層層引灌爲

訓俗遺規

卷四

耕讀堂雜錄

五

宜平地。則以穿井爲宜。前撫崔公廣行穿井。內有地高泉深。必不可井者。行之過急。遂滋物議。一槩停止。後經查勘。分別可否。高地泉深五六丈。方能得泉。及水者。不必勉強穿鑿。如附近省會之西。邠乾等郡。有穿至丈餘。二三丈。卽可得泉者。正宜鑿井。數年以來。修舊井。鑿新井。至數千眼。履畝所見。一望青葱者。皆有井之地。其中尙有可開未開者。相其地之高下。泉之淺深。多開一井。卽可保四五畝。不苦旱之田。此原資於民力。而鼓舞督率。借給工資。則不能不藉官力也。

人力既盡。異常水旱。終不能免。若久旱而得甘雨。盈潦而

經。涸。出。則。務。及。時。補。種。紅。稻。晚。穀。綠。荳。蕎。麥。趕。種。雜。糧。尚。可。望。收。毋。徒。求。官。報。災。希。冀。給。賑。免。糧。也。

小小旱潦。不圖及時補種。坐待蠲賑。此好愚慣計。既係以讀而兼耕。尤宜明理守分。不可倡此惡風。村鄰有社舍。更當倡率奉行。助成義舉。以脩緩急。更不可倚仗矜監。於中隱射負欠。阻撓良法也。

以讀兼耕。有十便。習於勞苦。勞則善心生。一也。治家不期勤而勤。不期儉而儉。二也。一應蔬菜柴火之物。不必向市集買。三也。婦女不染城市繁華粧飾之習。四也。讀書之暇。種竹蒔蔬。有一種生趣。五也。與田夫野老談桑麻事。歷歷

訓俗遺規

卷四

耕讀堂雜錄

三十

可聽。且並無機械語。六也。早完官稅。門庭清淨。歲晚餘閑。家室團聚。婦子歡然。七也。擇村野中之可造就者。引而進之。指點讀書行文之法。八也。與鄉愚講明禮義。道以孝弟忠信。九也。日後做官。巡幸郊野。勸課農桑。事皆閱歷。與農夫講田功。洞悉甘苦。語皆切要。不同泛談了事。十也。紳士之家。雖兼耕種。其禮義法度。講讀課文。更宜加嚴。書香不絕。不失舊家風範。毋謂耕可廢讀也。

男以男職。女以女紅。各有其業。各盡其勤。而後家道可成也。周禮以九職任萬民。七曰嬪婦。化治絲枲。內則曰。女子十年不出。姆教婉婉聽從。執麻枲。治絲繭。織維紉。紉學女。

事以供衣服。古制五畝之宅，樹墻下以桑。匹婦蠶之，男耕於野，女織於家。庶人之職也。葛覃之詩，美后妃之尊躬親勤勞也。采蘋之什，歌大夫之妻能奉祭祀也。且天子必有公桑蠶室，重婦功也。周禮宅不毛者，罰里布，警婦惰也。詩云：不績其麻，市也。娉娉刺女，紅之不事也。議生計者，女工誠不可緩。浙之杭嘉湖，江之蘇松常，蠶以治絲，織以成布。一歲而數百萬之大利，皆女工所自出也。

天下隨地皆有桑麻棉紵，則隨地皆宜蠶績紡織。粗而織蒲編蓆，細而針黹剪裁，皆婦職所優爲。貧賤之家，一日所入不足餬一日之口，似乎勞而無補。然朝夕糴殮，卽安居

訓俗遺規

卷四

耕讀堂雜錄

三

無事亦不可少。與其坐食虛糜，何不尋本分工作。庶可朝進一文，況漸而積之，則將累少成多也。至於富貴之家，知婦工爲四德之一，不可以逸而忘勞。且旣富貴，則媵婢必多，爲主婦者，尤當以身先之，俾之通力合作。一縑一布，旣可供公子之裳，爲絺爲綌，更可服之無斃。若舉室鉛華膏沐，習於晏安，不識機杼爲何物，豈所以嚴內教而長子孫哉。士庶之家，尤必相率而供蠶織之勤，相習而求績紡之益。書聲與杼聲相續，餘布與餘粟相資。女工所入日計之所獲甚微，月計歲計之一家之進益不少。此女工之利，亦所以佐耕讀而資生計也。

幽風諸詩。蠶利始於關中。繼因桑樹漸枯。蠶織遂廢。今則獨盛於江浙矣。議者皆以北地產馬。馬蠶不能並行。其說謬甚。豈關中養馬始於今日耶。予撫秦時。有興平楊監生岫家居。首先種桑養蠶。并以此倡率鄉人。織繭繅絲。著有幽風廣義一書。予因其有益於關中蠶政。招之來省。設立蠶館。發給工本。養蠶織繅。屢經奏明。每年供進御之用。荷蒙

聖主嘉納。今楊生衰老。不能專司其事。有朱孝廉石琪。於蠶館教人繅織。廣種桑秧。鄉人知種桑養蠶。繅絲隨在。皆可得利。聞俱踴躍從事。至於山蠶。別爲一種。山中柎椽

訓俗遺規

卷四 耕讀堂雜錄

三

青杠柎樹。及庄村之椿樹。皆可飼養。陝省椿樹。自生自長。不須種植。郊村原野。處處有之。柎椽等樹。則鳳翔之岐山。漢中之鳳縣。寧羌。南北棧中。徧山皆柎。就地立爲蠶廠。更不費力久奉。

勅行山東。將山蠶事宜。刻本送各省。令隨地效法。關中寧羌。向有劉牧養繭成紬。咸稱爲劉公紬。近來督理無人。不甚如法。民間以利微中止。近如郿縣令紀君虛。中於山東。覓人來郿立爲蠶長。廣行教習。咸寧令柳君大任。試養椿蠶。通判張君文信。倡行鳳翔。均已成繭。無論官紳。果有耐煩樂善之人。首倡養蠶。繼續推廣。設法防護。家

蠶山蠶椿蠶均可望其有成。官斯土者。尙其加之意焉。三農九穀之外。均有足以佐日用之需。爲生財之計者。如木棉茶葛棗栗柿梨。及桃李林禽諸雜菓。隨處皆是也。田園之播種。若芋。若瓜。若薑蒜。若蘿蔔。及各種蒔蔬。水澤之滋生。若菱芡蓮藕等類。皆足佐盤飧而通財貨。外此如桐柏之爲油。竹木之利用。種難盡列。其利尤普。全賴有人焉。因其地之所宜。樹藝如法。栽培灌溉。毋憚煩勞。毋厭瑣屑。毋欲速苟且。致勤於一種。必收一種之利。小之可以充口腹。供日用。大之可以通商販。致富饒。此樹藝之足資生計者。人無遺力。則地無遺利矣。

訓俗遺規

卷四

耕讀堂雜錄

三

煙之爲物。前古所未聞。原非生計必需。種煙之地。旣需膏腴。而糞力更倍於他種。若以藝煙之地。與糞移之於稻粱菽麥。合天下一歲所收。不下數千萬斛矣。

沃壤種煙。有妨五穀。久有禁煙之議。奈食煙者十人而九。相習已久。不能驟改。治以厲禁。是以口腹而犯法。非政體所宜。向會計議。不必禁食煙。亦不必禁種煙。種煙者。止許種於城內隙地。菜園。不許種於田野。田野種煙。人人共見。半年方收。官將煙樹砍伐。人知有種無收。將不禁自止矣。菜園仍許種煙。並非一槩禁止。現在極貧下賤。無不食煙之人。行止坐臥。無不喫煙之時。固由相

習亦由價賤。人人可食。若煙少價貴。則無力者不能食煙。有力者亦必少食。原無妨於饑飽。且有益於生計。事既不煩。民亦不擾。惟關心民食者體察而力行之。

凡樹藝之家。下得一分工力。便有一分利益。謀生者有田可耕。固耕之。有地宜桑。固桑之。其高阜平原。可以樹藝他種者。遍行栽植。卽田塍地角。墻陰屋側。亦可墮地栽植。灌溉及時。不出數年。便可茂鬱成林。取材落實。荒坵砂磧。亦可雜植散材。此卽農家恒產。切勿視爲灌園故事。場師小道也。近見稻田之頃。點種青黃豆。河灘斜岸。布種高糧。山坡嶺側。布種包穀。在在收成。餘可類推。

訓俗遺規

卷四 耕讀堂雜錄

三

小民拘於其習。不能旁通耕法。囿於其地。不能廣購嘉種。所賴有遠識。見具大力量。肯耐煩之仁人君子。博訪之遠覓。歷試之詳教之。使民知可播者非一穀。可樹者非一果。可耕者非一地。可蓄者非一物。盡人力。順天時。無非仰事俯育之資。

閩省有地瓜一種。相傳來自海外。故名番薯。味甘。可以養人。又名甘薯。可以截藤而種。可以切果而種。沙土尤易生長。比種穀麥。一畝有數畝之獲。閩省藉此充每年一季之糧。尚止海疆產此。近則漸及江浙。東西粵。爲北。向不知有此物。予前在陝西。令閩人購種來陝。官爲試種。業已成熟。所收較豐。陝民爭先學種。惟入冬嚴寒。種難久貯。近聞地窖藏種。經冬不壞。種者更多。城鄉街市。皆有賣者。從此可以廣種矣。所云小民囿於其習。不能旁通耕法。還購嘉種。必賴有力者爲之博訪倡率。方能有成。信然。

高深甫尊生箋

公名謙字深甫
浙江杭州人

謹按節飲食以養身。省嗜慾以養心。皆所以衛生。而惟恐其損傷。故謂之尊生也。高君所著八箋。本爲修養家說法。而名之曰尊生。正合衛生之義。今所錄者。雖兼及釋老家言。而於聖賢誠中形外之理。正心修身之道。意可參觀。理不相悖。學者卽此。可以得衛生真諦。毋以其爲修養家言而忽之。未載處境濟世諸條。尤見心無愧怍。有濟民物。非釋老之談元說空比也。

不怨天。不尤人。行有不得。反求諸己。心境何等平靜。

訓俗遺規

卷四 尊生箋

三五

世人與人不合。卽尤人。纔不得於事。卽怨天。心忿志勞。無一時之寧泰。是豈安命順時之道。

心可逸。形不可不勞。道可樂。心不可不憂。

二條該括聖賢修身立命率性修道之工夫。絕非釋老空寂放誕之異論。

佛言苦樂通順道在其中。夫素富貴行乎富貴。素貧賤行乎貧賤。素患難行乎患難。聖賢隨遇而安。何有苦樂逆順之異。苦樂逆順以吾道處之。則無不可。

此卽素位而行之境地。無入不自得之學問也。

衣垢不湔。器缺不補。對人猶有慚色。行垢不湔。德缺不補。

對天豈無愧心。

吾人不可以不知命。人之所志無窮。而所得有限者。命也。命不與人謀也久矣。安之故常有餘。違之則常不足。惟介以植內。和以應外。聽其自來。是安命也。泛交不若寡交。多求不若慎守。

人心思火。則體熱。思水。則體寒。怒則髮豎。驚則汗滴。懼則肉顫。愧則面赤。悲則淚出。慌則心跳。氣則麻痺。言酸則垂涎。言臭則吐唾。言喜則笑。言哀則哭。笑則貌妍。哭則貌媿。又若日有所見。夜必夢擾。日有所思。夜必譫語。夢交則泄。精氣怒則發狂。此皆因心而生者也。人可於靈君使令一

訓俗遺規

卷四 尊生箋

五

刻不在絳宮。以統百屬乎。

病從心生。咎皆自取。此卽聖賢內省不疚。養心莫善於寡欲之義。

惡人害賢。猶仰天吐唾。唾不至天。還墮自身。

惡人害善人。還以自害。仰天吐唾之喻。甚精切。

人居塵世。難免營求。雖有營求之事。而無必得之心。則有得無得。心安泰。與物同求。而不同貪。與物同得。而不同積。不貪則少。憂不積則無。失迹雖同。人心常異。俗

寒山子曰。修性之道。除嗜去慾。齋神保和。所以省累也。內抑其心。外檢其身。所以寡過也。先人後己。知柔守謙。所以

安身也。善推於人。不善歸己。所以養德也。功不在大。過不在小。所以積功也。然後內行充而道在我矣。

益州父老曰。凡欲身之無病。必須先正其心。使心不亂。求心不狂。思不貪嗜。慾不著迷。惑則心先無病矣。心若無病。則五臟六腑。雖有病。不難療矣。

北宮子曰。衣其短褐。有狐貂之溫。進其茂菽。有稻粱之味。庇其蓬室。若廣廈之蔭。乘其輶輅。若文軒之飾。終身怡然。不知其爲貧也。

嵇叔夜云。服藥求汗。或有勿獲。愧情一發。盎然流溢。是皆情發於中。而形於外也。因知喜怒哀樂。寧不傷人。故心不訓俗遺規

卷四 尊生箋

毛

撓者。神不疲。神不疲。則氣不亂。氣不亂。則身泰。壽延矣。

自知者。不怨人。知命者。不怨天。怨人者。窮。怨天者。凶。

文中子曰。能尊生。雖富貴。不以養傷身。雖貧賤。不以利累身。

陳山人逍遙說曰。治亂運也。賢否道也。壽夭數也。遇不遇時也。世有才智。不相上下。而所遇。頗殊。覽此。足以自慰。

東坡居士曰。自今日已往。不過一爵一肉。有尊客盛饌。則

三之可損。可不增。有召我者。預以此告之。主人不從而過

是乃止。一曰。安分以養福。二曰。寬胃以養氣。三曰。省費以養財。

袁氏世箴。仕者。事上官如畏友。視吏胥如僕隸。撫良民如子。則無往而非學矣。居家者。事親如君。敬尊屬如上官。

待兄弟如親賓。同僚慈幼。小恤耕役。如百姓御奔走。使令如吏卒。而少加寬焉。是亦爲政矣。

貪生畏死。人與物同也。愛戀親屬。人與物同也。當殺戮而痛苦。人與物同也。所不同者。人有知。物無知。人能言。物不能言。人之力強。物之力微。物以其無智。不能庇身。以其不能言。不能告訴。因謂物之貪生。與我輕重不等。遂殺而食之。凡一飲一食。不得肉則不美。至於辦一食。又不止殺一物也。食鳩鴿鴉雀者。殺十餘命。方得一羹。食蚌蛤蝦蛄者。殺百餘命。方得一羹。又有好美味。求適意者。則不止。據現在之物。順平常之理。殺而食之。或驅役奴隸。遠致異品。或訓俗遺規。

卷四 尊生箋

三

畜養雞魚。犬彘擇肥而旋殺。生蟹投糟。欲味入鰓。魚造膾。欲有經紋。聚岸燒蚌。環火逼羊。開腹取胎。刺喉瀝血。炭炙豨掌。血積掌厚。祇求味美。罔知造孽。互相效尤。以爲飲食。令當如此。深思痛念。能不驚懼。

佛言。受卽是空。受謂受。苦受樂。及一切受用也。如食列數味。放筋卽空。出多騶從。既到卽空。終日遊觀。既歸卽空。惟爲善事。既畢。其勤勞卽空。而善業具在。爲惡事。既畢。其快意卽空。而惡業具在。若深悟此理。則食可菲薄。無過用。殺害之冤債。出可隨分。無勞心。苦人之煩惱。遊觀可息。無放蕩廢事之愆。尤善可勉。爲無懈怠。因循之失。惡可力戒。無

恣縱怨讐之罪。

救災救難。不如防之爲易。療疾治病。不如避之爲吉。今人。不思防之於先。而思救之於後。不思避之於先。而務藥之於後。何見之左也。

君子之於善也。無小而不崇。於惡也。無微而不改。改惡崇善。是藥餌也。有德者。雖處幽暗。不敢爲非。雖居榮祿。常虞爲惡。外無殘暴之事。內無疾病之侵矣。

象山要語曰。精神不運。則愚。血脈不運。則病。

天之助人爲善也。至快。至周。而畧無毫髮之或慳。天之報人之惡也。亦至信。至密。而畧無毫髮之或漏。細考遠託當自見爾

訓俗遺規

卷四 尊生箋

三

君子對青天而懼。聞雷霆而不驚。履平地而恐。涉風波而不懼。以責人之心責己。則寡過。以恕己之心恕人。則全交。凡人傷巧。則可悔之事多。守拙。則可悔之事少。

知止。自能除妄想。安貧。須要禁奢心。良田千頃。日食二升。大厦千間。夜眠八尺。治生莫若節用。養生莫若寡慾。

瓦盆盛酒。與傾金注酒。同一醉也。褰驢布幘。與金鞍駿馬。同一遊也。松牀莞簟。與繡衾玉枕。同一寢也。布袍蒲絮。與貂裘狐貉。同一煖也。蔬食菜羹。與烹龍炮鳳。同一飽也。如此則貧賤富貴。可以一視矣。

小人詐而巧。似是而非。故人悅之者衆。君子誠而拙。似迂而直。故人知之者寡。

枚乘曰。欲人無聞。莫若勿言。欲人無知。莫若勿爲。

顧東橋公著左右二警詞。左曰。言行擬之古人。則德進。功名付之天命。則心閒。報應念及子孫。則事平。受享慮及疾病。則用儉。右曰。好辨以招尤。不若訥默以怡性。廣交以延譽。不若素居以自全。厚費以多營。不若省事以守儉。逞能以誨妬。不若韜智以示拙。

崔子玉座右銘曰。母道人之短。母忌人之長。施人慎勿念。受施慎勿忘。世譽不足慕。惟仁爲紀綱。隱心而後動。謗議

訓俗遺規

卷四

尊生箋

卑

庸何傷。毋使名過實。守愚聖所臧。在涅貴不淄。暖曖內含光。柔弱生之徒。老氏戒剛強。行行鄙夫志。悠悠故難量。慎言節飲食。知足勝不祥。行之苟有恒。久久自芬芳。

范堯夫布衾銘曰。藜藿之甘。綈布之溫。名教之樂。德義之尊。求之孔易。享之常安。錦繡之奢。膏粱之珍。權寵之盛。利慾之繁。苦難必得。危辱旋臻。舍難取易。去危就安。至愚且知。士寧不然。顏樂簞瓢。百世師模。紉居瓊臺。死爲獨夫。君子以儉爲德。小人以奢喪軀。然則斯衾之陋。其可忽諸。

龍舒居士曰。人生時。父母妻子屋宅田園牛羊車馬。以至微細等物。不問大小。或祖傳於已。或自己營爲而得。或子

孫或他人爲已積累而得。色色無非已物。牕紙雖微。被人
搗破。猶有怒心。一針雖小。被人將去。猶有吝意。倉箱既盈。
心猶不足。舉眼動步。無非着愛。一宿在外。已念其家。一僕
未歸。已憂其失。種種無不掛懷。一日大限來到。盡皆拋去。
雖我此身。亦棄物也。况身外者乎。靜言思之。恍如一夢。莊
子云。有大覺者。然後知此其大夢也。

福生於清儉。德生於謙退。道生於安靜。命生於慈和。患生
於多慾。禍生於多貪。過生於輕慢。罪生於不仁。戒眼莫視
他非。戒口莫談他短。戒念莫入貪淫。戒身莫隨惡伴。無益
之言。莫妄說。不干已事。莫妄爲。尊君王。孝父母。禮賢能。奉

訓俗遺規

卷四 尊生箋

聖

有德。別賢。愚。恕。無識。物順來而勿拒。物既去而不追。身未
遇而勿望。事已過而勿思。聰明多暗。昧算計。失便宜。損人
終有失。倚勢禍相隨。戒之在心。守之在志。爲不節而亡家。
因不廉而失位。勸君自警於生平。可嘆可警而可畏。上臨
之以天神。下察之以地祇。明有王法。相繼暗有鬼神。相隨
惟正。可守心不可欺。

人生太閒。則刑念竊生。太忙。則真性不現。故士君子不可
不抱虛生之憂。亦不可不知有生之樂。

治家最忌者奢。人皆知之。最忌者鄙。齊人多不知也。鄙。齷
之極。必生奢。男。

或問希夷。求持身之術。希夷曰。得便宜事。不可再作。得便宜處。不可再往。

俗情濃艷處。淡得下。俗情苦惱處。耐得下。俗情勞擾處。閒得下。俗情牽絆處。斬得下。斯學問得力處。

清修之士。與無厭之徒。往往好言貧。但貧一也。守之則高。談之則俗。胡文定公戒子弟曰。對人言貧者。其意將何求。讀書不學。聖賢爲鉛槧。傭居官不愛子民。爲衣冠盜。講學不尙躬行。爲口頭禪。富貴不思種德。爲眼前花。

廉不言貧。勤不言勞。愛民不言惠。鋤強不言威。事上致敬。不言屈已。禮賢下士。不言忘勢。

訓俗遺規

卷四 尊生箋

聖

總看得數者。皆道理所當然。職分所當盡。不然非意見之私。則徇飾之念。皆於官箴有忝。

饑寒所逼。雖志士未免求人。但求之有道。患難所臨。卽聖人亦有死地。顧死之有名。

喜以文字詈人者。巫蠱之見也。喜以文字詆人者。星相之術也。

炎涼之態。富貴更甚於貧賤。妬忌之心。骨月更甚於外人。此處若不當以冷眼御。以平氣鮮。不日坐煩惱障中矣。

好談閨門及好談亂者。必爲鬼神所怒。非有奇禍。則有窮。

做人無一點真懇念。頭便成箇僞字。事事皆虛。涉世少一段靈活機趣。便是箇木人。處處有碍。

逆我者。只消寧耐片時。便到順境。少陵詩云。忍過事堪喜。忍亦有辨。畏勢而忍者。不足爲忍。無可畏之勢而忍者。是真能忍也。

天下可憐之人。皆不自憐之人。故曰無爲人所憐。天下可愛之物。皆人所共愛之物。故曰不奪人所好。

朱叔元曰。舉事毋爲親厚者所痛。而爲見讐者所快。

論名節。則緩急之事。小較生死。則名節之論微。

聰明本是陰。陽助陰。陽引入聰明。路不行。陰陽使聰明。聰明反被聰明悞。

向於壁間見此四語。不知何出。細玩有味。可以喚醒世。

訓俗遺規

卷四 專生箋

聖

之。自。遲。聽。明。不。講。心。地。者。矣。

有問明道先生神仙之說。有諸曰。白日飛昇之類。則未之見。若言居山林間。保形鍊氣。以延年益壽。則有之。譬如一爐火。置之風中。則易過。置之密室。則難過。有此理也。

餘干詹應之。自少有志經世之學。淹貫六藝。旁綜史氏。百家言。及先儒治心養性之學。曰。吾之身存。乃得以究吾之學。則道家所謂留神保氣者。不得而畧也。或曰。子儒者。從事於此。得無聖門所不取乎。應之曰。人所以有生者。受命於天也。儒者欲全其所予之理。道家欲全其所賦之氣。理與氣。豈二物耶。吾所謂養其生者。非獨以蓄吾氣也。欲氣。

之神明有以充其實理之光大也。鄉黨一章其言服食起居之法甚備。非以安其身者固所以保其性。與惟聖賢行之於日用之常。而道家雜之以數術。於是爲不同爾。

真西山有衛生歌卽此義也。

薛文清曰。人素羸瘠。乃能兢兢業業。凡酒色傷生之事。皆不敢爲。可以延壽。強壯者。情其強壯。恣意傷生。則禍可立待。豈非命雖在天。而立命在己歟。

人咸以無病無事爲福。究而論之。病不可多耳。亦不能無事。不可多耳。亦不可無。固有因無病則流於縱肆。無事則狂於怠荒者矣。時有病則知所儆戒。或有事則有所操持。

訓俗遺規

卷四 尊生箋

器

保身保家。未必不自有病有事中來。未可槩以無病無事爲福也。

鄭子元由翰林外補。十餘年不得賜環。侘傺無聊。遂成心疾。問真空寺僧治之。僧曰。貴恙起於煩惱。煩惱生於妄想。

妄想有三。或追憶數十年前榮辱恩讐。悲歡離合。及種種開情。此過去妄想也。或事到眼前。可以順應。乃畏首畏尾。

猶豫不決。此現在妄想也。或期望日後富貴榮華。皆如其願。或期望功名遂告老歸田。或期子孫登庸。以繼書香。

與夫一切不可必成。不可必得之事。此未來妄想也。能照

其妄而斬斷念頭。禪家謂之覺心。故曰不患念起。惟患覺

遲。

釋家清淨說法卽儒者養心正論官場對症藥也

千般營運不如淺種深耕死後披麻不如在生孝順結義
他人不如周全骨肉買命放生不如存心戒殺發願修行
不如還了宿債千般計較不如本分爲人

多行陰瞞事莫作身後冤陰瞞不在修寺設醮誦經念佛
也在自己不肯昧心欺人當惻隱處勉力行之利濟人物
但行濟人之事不可存望報之心

行善不求知濟人不望報所以謂之陰瞞眼前作惡卽
身後冤也周蓮峯曰仕宦勢豪家尤多此冤

爭名利要審自己分量不要眼熱別人更生妬忌之念撐

訓俗遺規

卷四

再生箋

五

門戶要算自己來路不要步趨別人妄生拉扯之計

曹月川構勸苦齋書其戶曰勤勤勤不勤難爲人上人苦
苦苦不苦如何通今古喜談人善惡稱人惡有稱人善者
喜動顏色問其始末記念不忘有稱人惡者佯若不聞或
舉言以沮之終身不以語人

韓文公曰一時勸人以口百世勸人以書較之與人爲善
雖有形迹然對症發藥時有奇效不可廢也

凡勸人而使人有所感動雖無奇功久必有效

世人動曰塵世苦海不知雲白山青川行石立花迎鳥笑
谷答樵謳世並不塵海並不苦彼爲榮利纏縛自尋塵苦

知足歌云。思量事累苦。閒著便是福。思量饑寒苦。飽煖便是福。思量疾病苦。康健便是福。思量危難苦。平安便是福。思量監禁苦。安居便是福。思量死來苦。活著便是福。也不必高官厚祿。也不必堆金積玉。看來一日之間。許多自然之福。只因看不破。終日自憂憂。本是無事人。討得惱心曲。本是溫飽人。弄得缺衣食。本是強健人。縱得病拘束。本是平安人。惹得危險辱。本是長壽人。作得死催促。世間有幾人。會享自然福。我勸世間人。不要不知足。

湖南山中農家壁上。有詩四絕。不知作者爲誰。意甚警策。一曰。鵲噪非爲喜。鴉鳴豈是凶。人間凶與吉。不在鳥聲中。

訓俗遺規

卷四 尊生箋

吳

二曰。耕牛無宿草。倉鼠有餘糧。萬事分已定。浮生空自忙。三曰。翠死因毛貴。龜亡爲殼靈。不如無用物。安樂過平生。四曰。雀啄復四顧。燕寢無二心。量大福亦大。機深禍亦深。壁上詩句。書者無心。看而動念。未必無益。是亦以善及人也。若滿壁注詞亂道者。作孽亦不少矣。

王伯大。四留銘。留有餘不盡之巧。以還造化。留有餘不盡之祿。以還朝廷。留有餘不盡之財。以還百姓。留有餘不盡之福。以遺子孫。

寇萊公。六悔銘。官行私曲。失時悔。富不儉用。貧時悔。藝不。少學。過時悔。見事不學。用時悔。醉後狂言。醒時。息病時。悔。將

陸平泉方便名言人皆要便宜我獨學喫虧非人皆伶俐
非我獨呆癡我使人不便我宜人不宜誰人肯喫虧循環
相報施縱人不還報彼蒼安能欺我見便宜者徃徃多喫
虧身命多短折子孫隨式微挾智逞詐術乘權忿營爲那
知冥冥中盈滿禍相依我見喫虧人徃徃多便宜知白務
守黑知雄務守雌那知冥冥中謙虛福所歸使人乃自便
宜人乃自宜命緣本淺薄積善天可移若復造惡孽凶禍
當益滋如彼富貴人更須學喫虧同生天地間我獨享榮
肥須有大功德可以留天福卽如尋常人福澤難久居况
復愛便宜鬼神將矚之近身遠兒孫悔後將安追我勸富

訓俗遺規

卷四 尊生箋

七

貴人更須學喫虧

尋方便在濟人饑寒良可憫推解莫厭煩尋方便在敬
老光景逼桑榆居食須安飽尋方便在解紛羣小喜相
構調和仗端人尋方便在申枉鑒彼覆盆冤周全脫羅
網尋方便在憐才美哉後來儁勿惜齒牙推尋方便
在矜愚昏柔莫輕侮啟翼須勤劬尋方便在恤孤伶仃
悵無依顛危亟相扶尋方便在撫下僕役皆人子百事
從寬大尋方便在掩骸白骨雖已朽游魂實堪哀尋
方便在除惡寧獨忍斯人惡誅良民樂

言淺而義該人人當行時時可行於居官尤切

勸世人九不得云好事本該做私心做不得你若做好事別人分不得忤逆不孝順天理容不得閭里不和睦人情恕不得王法鎮乾坤犯了饒不得田園千萬頃惹禍保不得銀錢堆滿屋臨死帶不得靈前陳水陸一箸動不得命連不作主却也強不得

陳眉公醒世三十六語一生都是命安排求甚麼命裏

有時終須有鑽甚麼前途止有這些路急甚麼不禮

爹娘禮世尊誦甚麼弟兄姊妹皆同氣爭甚麼榮華

富貴眼前花戀甚麼兒孫自有兒孫福愁甚麼奴僕

也是爹娘養凌甚麼當權若不行方便逞甚麼公門

訓俗遺規

卷四 尊生箋

吳天

裏面好修行克甚麼刀筆殺人終自殺峻甚麼舉頭

三尺有神明欺甚麼文章自古無憑據誇甚麼他家

富貴生前定妬甚麼前生作孽今受苦怨甚麼補破

遮寒暖卽休擺甚麼纔過咽喉成何物饒甚麼死後

一文將不去慳甚麼前人田地後人收占甚麼聰明

反被聰明悞巧甚麼虛言折盡平生福謊甚麼贏了

官事輸了錢訟甚麼是非到底自分明辨甚麼人世

難逢開口笑惱甚麼暗裏催君骨髓枯淫甚麼十個

下場九個輸賭甚麼得便宜處失便宜貪甚麼治家
勤儉勝求人奢甚麼人爭閑氣一場空恨甚麼惡人

自有惡人磨。憎甚麼。冤冤相報幾時休。譬甚麼。人生
何處不相逢。狠甚麼。世事真如一局棋。算甚麼。誰人
保得常無事。謂甚麼。穴在人心不在山。謀甚麼。欺人
是禍。饒人福。卜甚麼。

語皆淺近。却易動人。故曰醒世。

劉念臺曰。爭忿最難。恐若忍得過去。却有許多受用。不能
忍而致禍患。所謂一慙之不忍。而終身慙也。苟念及此忿心自息

歲逢水旱。流離滿道。仁人君子。諒皆垂慈。然非虛爲嘆息
已也。或曰。俟其有而與之。何時是有待其有也。骨已朽矣。

分一二口食。積之亦可救饑。施一二文錢。積之亦可度命。

訓俗遺規

卷四

尊生箴

四九

若以善門難開。恐其不繼。密持錢米於流民往來之地。隨
緣給之。老幼殘疾者加之。不居名。不露相。救得一人。是一
人。施得一日。是一日。囊罄則止。何慮其不繼也。

問欲救人。而財物不能。奈何。曰。救人。不徒在財物。或代白
其冤。或解釋其事。或以一人倡衆人。或以此勸掖富貴有
力者爲之。皆救人大德也。

節吾一日之肥甘。以飽枵腹。其爲肥甘孰大焉。省吾一衣
之文繡。以蓋裂膚。其爲文繡也更美焉。減吾一事之玩好。
以濟無聊。其爲玩好尤佳焉。

或問吾人處世。思前慮後。有許多勾當。未免爲慮。奈何。心

齋先生曰。何不以不了。了之心之法。隨身有無。隨家豐儉。高還高。下還下。有餘還有餘。不足還不足。一毫不起非望之想。分外之求。則身家之念。一時俱了。若不於了處。只在事上討求。完全稱意。日出事生。終身便無了期。隨遇而安。不弄巧。不強求。皆了心之謂也。

人只言人心難料。不知自心更難料。人只言人心不平。不知自心更不平。識得自心。方可說人心。

無病之身。不知其樂也。病生始知無病之樂矣。無事之家。不知其福也。事至始知無事之福矣。

命由心造。今人多將一生妻財子祿。及流年月建。預推一

訓俗遺規

卷四 尊生箋

五

冊以爲左券。如命該顯達者。自謂必得功名。詩書不必苦讀也。命該富饒者。自致豐亨。食用不必經營也。一生無禍者。竟放心行險。恃以無恐也。終身少病者。遂恣意荒淫。可保無虞也。是命章令人。曠志失業。不加修省。何其拘泥不通也。是猶炊飯待火。而不知其有燈也。故命之一字。夫子

心不光明。點甚燈。意不公平。看甚經。大秤小斗。喫甚素。不孝父母。齋甚僧。妙藥難醫。冤孽病。橫財不富。命窮人。爲東

歎帝語甚警切。足以喚醒愚惑。

常與一老布衣。平時好狻。自號清客。書門對一聯云。心中無半點事。眼前有十二孫。其鄰人嘲之。續其下云。心中無半點事。兩年前不曾完糧。眼前有十二孫。一

尊生箋終

熊勉菴寶善堂大眾人等不費錢功德例

桂林陳文恭公原纂訓俗遺規載不費錢功德例。所以垂世立訓者至矣。其公門不費錢例已纂入在官法戒錄卷之一內。官長紳士不費錢例。補刻從政遺規後。婦女不費錢例。補刻教女遺規後。茲亦將大眾農家商賈百工醫家士卒僧道僕婢工役諸不費錢例。摘鈔于訓俗遺規末。俾涉世者謹遵是篇。各隨其身之所處。各盡其力之所能。不得費錢功德無量。何憚而不為乎。故補刻之。抑亦有

所裨益云。

訓俗遺規

卷四

大眾不費錢事

五

大眾 各種人俱在內。故曰大眾。

父母前解一怒舒一憂 生我劬勞。昊天罔極。故真律云。百善孝為先。 父母責

怒順受 勸父母改一過遷一善 不暴親短 不令老

親任力 不厭薄老病父母舉動 對親不疾聲厲色

友愛兄弟 易得者錢財。難得者兄弟。比之如手足。死喪孔懷。闢牆禦侮。何可不友愛。况和妻子宜兄弟。正

順父 母處。 聯屬親黨 存心依天理王法 曲行方便事 我

方便人。天 必方便我。 作事畏天地鬼神 與人同事不生異心

貧不思害富 富不可欺貧 不唆訟離間骨肉 不輕

以壞事疑人 軫孤恤寡 孤兒寡婦。天恩所未及者。人能軫惜之。其功德莫大。 不

暴殄天物 用等出入公平 用秤不捺分量 不言人

祖父卑微。不談人閨闈。遇他人言及幼輩。可正言叱之。若長輩等輩。則以他事阻斷之。

不輕信婦人言。憑令尼僧出入勾引。恐有邪謀。宜用心禁絕。

勢可使不使。不行使低假銀。商賈遇之。必致折本。小經紀遇之。性命攸關。設身處地。情何以堪。

不強買計買。虧人命本。不恃乖欺拙巧。天更巧。我特巧。以欺拙。天別福拙。以禍乖。

不毀人成功。凡事成功甚難。豈可輕毀。全婦

女貞節。名節關人終身百世成。延續人嗣。血脈斬絕者。嗣繼厥後。

不妬富欺貧。不恃強凌弱。不挑唆搬鬪。功德莫大。

不下井落石。不許人陰私。不因隙咒咀。不見財

壽害。不妄起淫心。陰律云。萬惡淫為首。不汙人名節。不逞志

作威。不辱人求勝。不口是心非。不包藏禍心。不

訓俗遺規。卷四。大衆不費錢事。至

彰人短炫已長。勸人隣里親戚和好。見渡攬屠戶。勸其改業。

奴婢可怒。不怒且善教之。奴僕亦人子。所少者錢耳。一楡之節。可保。有自孫。已兒。

傳說因果方術。傳布感應善書。息人爭訟。

歡喜放生。不拋棄五穀。不播揚人惡。勸人不溺子

女。救人之命。功德甚大。拾財寶還人。財命相連。福報不小。當欲可染不染

不用有字紙張。見播人過者止之。見揚人善者助

之。見人憂患善為勸慰。勸止人不嫖賭。不說欺誑

語。不說尖酸語。不負財物寄托。不欺殘疾愚痴及老幼病人。遇急病無人料理者。即代請醫調治。安貧守分。不生悻求。引過歸己。推善與人。交絕不出惡聲。

婚姻未成者贊助之。伉儷將乖者勸和之。不忘人

恩。不念人惡。不助人為非。不謗僧道。水流屍骸。

稟官撈起掩埋。道路死人倡募棺木。地上遺骸收聚

掩埋。凡民有喪。匍匐救之。指引迷路行人。扶瞽目

殘疾人。過危橋險路。指引涉水淺深。剪道旁荆棘。免

刺人衣。除當路瓦石。免蹶人足。滯泥中安石塊。斷

絕處架木板。黑暗中照人一燈。雨中借人雨具。時

時察奴婢饑寒病暑。率鄉里平升斗等秤。禁幼小

女凌虐婢僕。不聽婦人言。疎殘骨肉。不窺人私書。

不沉滯人書信。興造顧隣人風水。受享知慚愧。贊

成人好事。申雪人冤枉。禁無故宰殺。不侮弄老幼

殘廢人。行路不踐人禾稼。不埋沒寄托子女姓氏。

見人塚棺暴露。以土掩之。不壞人義塚。不呵風罵雨。

當與人財物。不遲時。不以祖父骨骸煩遷。妄希富貴。

不說傷風化語。不乘火窺人婦女。不借救火携人

物件。不傲慢尊長。不離間骨肉。常將不如己者強

自寬解。見諸聖像。瞻仰恭敬。不阻人為善。不助人

為惡。不毀禽獸巢穴。上者為巢。下者為穴。不取鳥卵。一卵一生命也。

三春不打鳥。打鳥者。歷遭慘報。人當猛戒。至於三春。尤百鳥母子相依之日。斷不可動。義犬

不賣屠家。犬之有義。甚於人心。且知覺與人無二。不食耕牛犬肉。牛列天宿。且與

訓俗遺規

卷四

大衆不費錢事

五

地利。大性多義。至死不變。
有志富貴者。尤宜永戒。
不措勒佃戶。祈寒暑雨。受盡辛苦。田主安享。

不惜。
見有當救者。勉力必救。
凡可從寬者。勉力必寬。

不沉匿借物。
不以他人物。不存愛惜。
不因善人失。

意自己貧困。遂退善念。
貧困乃受前生之孽報。為善必有將來之福祿。
不見惡。

人富貴。遂疑報爽。
眼前富貴。乃其前生之福報。現今作惡。必有日後災殃。
扶貧濟。

困。必先本宗。而後外族。
糕餅藥餌。必先父母。而後兒孫。

凡事。皆替別人想。
凡物。皆替別人惜。
所欲。必推所。

惡勿施。
勿以善小而不為。
勿以惡小而為之。

富貴家。一切利濟。力到便行。
錯過可惜。

農家

訓俗遺規

卷四 農家不費錢事

耕作以時。
照顧蟲蟻。
糞田不害物。
不阻斷走路。

填坑塹。以便行人。
不唆田主。謀買地方田地。
不夥僕。

人盜賣主人穀粟。
不藉主人勢。縱放六畜殘隣田禾苗。

不諂奉主人。耕占隣田溝心岸界。
不坪斷人墳墓。左。

右前後風水。
不耕占迷失墳墓。
不擅唆主人。故意阻。

塞水道。措隣田錢財。
不私動主人種糧。
恐臨期棒糶欺混。致損秋成。

不忌隣田禾苗茂盛。妄生殘害。
不借口隣田六畜殘。

毀禾苗。唆主人詐害。
不做工懈怠。荒人田畝。
不以酒。

飯不厚工錢短少。遂生怠惰。做假生活。
填墳墓穴洞。

愛惜他人車具。
驢牛猪羊食禾苗者。不輕刺戳。
犁車。

牛路不圖超近踐人禾苗。不於戊日犁鋤田土。澆灌穢

糞汚觸地祇。西王母曰。春犯戊日。令人壽夭無後。動土則犯地靈。夏犯戊日。令人損目非灾。動土則犯

五岳威靈。秋犯戊日。令人時疫瘧疾。動土則犯山川神祇。冬犯戊日。令人官非口舌。動土則犯四瀆神祇。抱朴子曰。蛇逢巳日不出道。燕逢戊日不啣泥。微蟲尚知陰陽忌。何況人為萬物靈。故釋道等家亦忌燒香齋醮犯之莫解。

百工

雕畫不褻瀆聖像。造物必求堅實。不因主人酒飯簡

慢。輒生壞念。不作不吉利語。造作不苟且草率。不

行魔魅法。不撒哄人興造。不傳播主東家常隱微。謂

主顧家中長短事。不造礮薄假物。不耽延捱工。不圖帶買受

謝。哄買假貨。不以裂破者混哄。不輕毀成物。不妄

訓俗遺規。卷四 工商不費錢事 五五

作淫污。不污損人衣物。不偷竊人材料。恐短小窄狹。致壞人正經

衣物。不輕費人材料。愛惜鋪墊遮蓋物件。以上。工匠。掘

防慶人足。掘音拙。所以繫船者。掘錨。填塞掘錨洞。恐陷。若置當塗。恐人有廢之患。

急流中代篙代緯。擠塞中讓篙讓緯。不因措索多

資。羈遲急事人登岸。以上舟子

商賈

討價不欺哄鄉愚。不高擡柴米價。貧人買米。不虧升

合。不賣假貨。出入不用輕重等秤。小大斗升。凡病

人所需貨物。不措勒高價。恐貧人無力措。辦致病者難堪。汗穢餽饌。不

可欺人不見。仍賣人用。不設計謀奪生意。不忌人生

意茂盛。多方讒毀。交易公平。童叟無二。深夜買急。

需物者。不以寒冷不應。恐係病人所需。典舖輕減利息。當銀

錢。足其等色。貧人錢數分數。尤加寬恤。贖當少虧無補。

諒情讓免。勿使不成。致恨沉沒。貧人往往積蓄多日。始來求贖。若以些小無補。致復

散失難聚。因而不齊行勒重價。貧人買夏帳棉衣被

沉沒。其恨不小。等哀憐讓價。勿使不成。夏之蚊帳。冬之衣被。失之便是地獄。

醫家

施效驗良方。遇急病請致卽行。遲速時刻。生死攸關。診脈不輕

率任意。不因貴藥。輒減分數。不因錢少。遲滯其往。

不因錯認病症。下藥委曲回護。不因祈寒暑雨。憚於遠

訓俗遺規。卷四 醫家不費錢事 五

赴。不因飲酒讌樂。託辭不往。耐心替貧賤人診脈。

遇貧病者。捐藥救治。經云。救人一命。勝造七級浮屠。福報不爽。不用反藥。遲

其痊愈。病本易治。故用反藥。遲延。以圖厚謝。不用霸道

藥。求其速効。恐稍不合。傷人非小。不因重病險症。措勒厚謝。此與

藥遲痊。陰律最重。不可不戒。不輕下劫藥。非小。不妄驚病家。不

賣假藥。悞人病。不輕忽臨危病人。不厭惡穢惡病人。

不與同道水火。誤及病人。不圖省便。以相反藥。同器

浸漬。氣味相反。有妨病者。不用墮胎藥。不忌時醫。輒生毀謗。

細心問病信實。然後用藥。認病不真實。必令邀醫會議。

請不再邀。念在牀褥者。刻不待時。速行方便。可以步行。不必與舟費。

人財物。遇貧賤家。不以丸末。擅稱備味欺人。不待藥資。然後發藥。不因甫看醫書。好爲開方試藥。

士卒

無事勤習武藝。有事奮勇先爭。爲地方巡緝奸匪。遇

水火竊盜。爭先救捕。忠國衛民。謹守法令。出師不

妄殺平民。人命關天。不淫人婦女。大德攸關。天報不薄。不搶擄財帛。

財帛與民命相連。不乘救火搶物。不因挾財不遂。妄加毆殺。

不折毀人牆屋。不毀壞人家伙。不挖墳墓造鍋竈。

各有祖宗。于心何忍。不砍伐墳木。不擄掠子女。不勒買物貨。

不欺嚇鄉愚。不強索酒食。不踐踏人禾苗。不硬

訓俗遺規。卷四 士卒曾道不費錢事 五

使低假銀錢。不重利盤剝小民。征勦不剝人衣裳。

路途不扯人負戴。

僧道

謹守清規。嚴持戒律。不窺人婦女。不說戲謔語。

不說污穢語。揭卷必先盥手。不使婦人入寺院。不

賭博。不飲酒。不浪費施主銀錢。不苟簡神前香燭。

不竊用神前油燭。祈禱必虔誠齋戒。募修壞橋窪路。

募施冬夏茶湯。募施棺木。留養過路病人。掩埋

無主枯骨。不可常往施主之家。神案整齊潔淨。不歛

斜。不置穢褻器物。齋醮日。不妄笑語。見官庭且不可笑語况神聖乎。

齋醮日尤不可私窺婦女。一念少弛。即無以格。天帝

大齋醮前後不葷酒淫色。况私窺則邪念隨之矣。非莫葷酒淫色。僧道犯之。實于天

乎此為火居應赴者言。蓋既欲瞻仰神聖。何可不戒。不誦經斷頭。勿使殿宇

佛像坍塌。募建不如募修。不以十方錢糧充私橐。不享十方

衣食。閒度光陰。

僕婢工役

小心勤慎。潔淨飯飯。不搬弄是非。致至人骨肉不和。

不傳說主人隱事。不背主向客。不背地咒怒主家。

不誤主委託。不拋撒飲食。不糜費主人柴米物料。

不霉爛主人衣服。損壞器皿。不偷盜財物飲食。不

誣枉陷人。不倚主勢。強買短價。不因讐恨。激怒主人。

生事。不因主打罵。妄生咒咀。不因至貧懦。便生玩侮。

不因衣食。不敷萌二心。不同輩攪害。不剋落錢財。

不欺哄幼主。不奸巧躲懶。不見利忘恩。不播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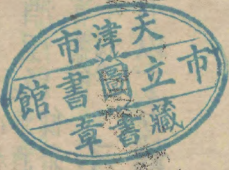
主短。

訓俗遺規

卷四

僕婢工役不費錢事

五



訓俗遺規補摘鈔卷之四終

